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03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月30日在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14名，亲自出席13名，周道炯独立董事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8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双宁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继续授权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巴塞尔协议实施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继续授权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巴塞尔协议实施相关事项，并按照监管要求形成正式授权文件。

二、《关于调整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中心规模规划及远期主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数据中心规模规划及远期主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方案。

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对董事整体履职评价的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向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与汇金公司变更部分股权事宜。待中国银监会核准后，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后续的程序。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04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月30日在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9名，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蔡洁仪监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2014年度履责情况监督评价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对董事会2014年度履责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同意将该意见向高级管理

层反馈。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2014年度履责情况监督评价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徐洪才先生自其董事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核准之日起，担任第六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徐洪才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

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徐洪才先生自其董事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核准之日起，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高云龙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告。

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徐洪才先生自其董事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核准之日起，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徐洪才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

七、《关于〈中国光大银行监事会对董事整体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向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与汇金公司变更部分股权事宜。待中国银监会核准后，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后续的程序。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股票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5-010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3]CP291号文注册，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本公司于近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康美CP001”）。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29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简称 15康美CP001

代码 041551002 期限 1年

起息日 2015年1月29日 兑付日 2016年1月29日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4.98%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2015-011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1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公司中药饮片生产基地综合楼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53,172,4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陈国华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9人出席9人,缺席0人;

2.公司监事3人出席3人,缺席0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投资10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2,522,691	99.92	296,715	0.03	353,089	0.05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2,516,591	99.92	289,015	0.03	366,889	0.0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投资10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的议案	7,967,331	92.46	296,715	3.44	353,089	4.10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7,961,231	92.39	289,015	3.35	366,889	4.26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律师:李霞、周婉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康美药业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31日

根据被担保人龙门煤化2014年12月26日换发的最新《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龙门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000100183735

登记机关: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劳动路40号

法定代表人:王生利

注册资本:拾捌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2月24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原煤、焦炭、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甲醇、硫磺、硫酸铵及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陕西亚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陕西龙门煤化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